

“香港法律周 2020 – 回顾与展望”

(原文载于《中国法律》杂志 2020 年第六期)

引言

1. 2020 年对于很多人来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世界各地的各项活动因疫情及出入境管制而需要取消。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迎难而上，勇于面对挑战；坚持尽量正常运作。在此背景下，律政司选择以创新的方式，并于 2020 年 11 月 2 到 6 日首次以线上方式举行香港法律周 2020，成功突破地域界限，无远弗届，吸引了海内外一众法律及争议解决专业人员、专家学者和社会人士等观看，并就一系列有关法治、法律及争议解决的重要议题进行交流。
2. 于 11 月 2 日的香港法律周 2020 开幕暨香港法律枢纽开幕及「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

正式启动仪式更获香港多间电视及媒体转播，吸引了超过四万八千人在当天观看。香港法律周 2020 包含了一系列精彩活动，探讨了多个就法律及争议解决方面的不同议题，亦向国际社会展示香港在提供法律、促成交易及争议解决服务的实力，受到了海内外专业人士以至是香港社会大众的正面评价。

「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

3. 法治是一个社会成功的重要元素。国家主席习近平强调要以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¹。作为香港社会的核心价

¹ 习近平：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第 4 期

《求是》杂志，2019 年 2 月 16 日出版

值，法治是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及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赖以成功的基石。香港的法治水平享誉国际，根据「世界正义工程」公布的《2020 年法治指数》，香港连续第 5 年排名全球 16 位，并在东亚及太平洋地区维持排名第 5 位。

4. 国家《宪法》是《基本法》和「一国两制」的根本，在《基本法》所定「一国两制」的原则下，香港享有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亦成为国家内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2020 年为《基本法》颁布三十周年，律政司也选择了在这具纪念性的一年，于香港法律周 2020 开幕时举行「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的启动仪式。

5. 「愿景 2030」计划的概念源自联合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30 议程》）。《2030 议程》是为人类、地球与繁荣制订的行动计

画，旨在加强世界和平与自由，并为全球创造更美好和更可持续的未来勾划蓝图。联合国全体成员国在 2015 年通过《议程》及其下的 17 项目标，以应对全球面对的挑战，包括贫穷、不平等、气候变化、环境恶化、和平及司法公正等。该 17 项目标互有关连，而法治是成功落实各项目标的重要根基。「愿景 2030」计划的构思正是配合当中的目标 16：「创建和平与包容的社会以促进可持续发展；让所有人都有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以及在各层面建立有效、负责任和包容的机构」；特别是当中的具体目标 16.3：「促进国家与国际的法则，确保每个人都有公平的司法管道。」及 16.5：「大幅减少各种形式的贪污贿赂。」。

6. 「一带一路」倡议自提出以来，一路坚持「三共」即「共商，共建，共用」及「五通」即「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

通以及民心相通」原则。「一带一路」倡议无论在理念、目标和举措上，均与《2030 议程》高度契合，亦跟《2030 议程》的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辅相成，形成了有效的对接，并为《2030 议程》提供新助力。《2030 议程》跟我国所坚持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亦高度一致，彼此都是致力推动全球各界携手共同解决人类面临的社会、经济和环境三个方面的发展问题，两者均坚定不移走可持续发展道路。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的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圆桌峰会上，国家主席习近平更提到要把支持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对接国际普遍认可的规则、标准和最佳实践，统筹推进经济增长、社会发展、环境保护，让各国从中受益，实现共同发展²。

² 参见习近平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圆桌峰会上的开幕辞（全文）

7.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今年 9 月 21 日举行的联合国成立 75 周年纪念高峰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时建议，联合国应该在这四个方面发挥作用：一是主持公道、二是厉行法治、三是促进合作、四是聚焦行动。这四项建议的精粹与「愿景 2030」计划的初心高度吻合，一致强调尊重法治、维护法治、共同合作和聚焦发展，以达致法治公义及可持续发展。

8. 「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为一项跨越十年具前瞻性的计划，彰显了律政司致力透过与各方持份者进行协作、交流互鉴以及增强能力建设去探讨法治的各个元素，推广对法治的正确理解和认识，从而在本地以至国际层面促进共融、公平和以规则为本的法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律政司亦会致力落实「法治公义，普惠共享」的愿景，透过以有力、高效和公平的方式处理司法事务，以及具策略性的法律政策，促进法治和司法公义，以达

至普惠包容的可持续发展。律政司本着的任务和目标是无分界限地为各界人士和各行各业提供平等的机会，利便他们寻求司法公正，从而在区内外推展「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着眼于创建和平与普惠包容的社会以促进可持续发展，让所有人都能享有法治和公义。

9. 由本地及国际知名学者、专家、法学权威以及政要等组成的「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已经顺利透过网上方式进行了两次会议。由律政司司长作为主席的「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包括：Olufunke ADEKOYA 女士（世界银行集团制裁委员会委员）、Makhdoom ALIKHAN 先生（前巴基斯坦司法部部长）、夏正民先生（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前非常任法官）、早川吉尚教授（日本立教大学法学教授）、Aigoul KENJEBAYEVA 女士（哈萨克斯坦律

师协会理事会主席、哈萨克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³、刘大群法官(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Surakiart SATHIRATHAI 教授(前泰国副总理、亚洲和平和解理事会主席)、Nico SCHRIJVER 教授(荷兰国务委员会委员、荷兰莱顿大学国际公法教授)、苏绍聪博士(港区全国政协委员、前香港律师会会长)、谭允芝女士(资深大律师、前香港大律师公会主席)、Albert Jan van den Berg 教授(国际商事仲裁理事会名誉主席)、Hans van Loon 先生(海牙国际私法会议前秘书长)、薛捍勤法官(国际法院副院长)以及张月姣教授(前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上诉机构主席、清华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

10. 在「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计划下, 青年、

³ Aigoul KENJEBAYEVA 女士已于 2020 年 11 月底离任「愿景 2030 — 聚焦法治」专责小组

律师及学者等持份者可透过与不同司法管辖区人士的专业交流、研究、能力建设及推广活动等工作，让香港社会加深认识正确法治概念及其实践，促进国际法治发展，维护香港繁荣稳定及持续发展。为落实「愿景2030 — 聚焦法治」计划，律政司已展开各项公众教育和宣传活动，并会于2020/21年度全面推行。举例来说，今年年初律政司已透过「律政动画廊」开展向普罗大众推广法治意识、于本学年为中小学学生制定法治教育计划，及为专业人士编写法律刊物，务求透过各项活动以互联互通、赋能活动及增益提升，让普罗大众、年青人及专业人士加强对法治的认识及实践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为提升青少年的守法意识及培育法治精神，律政司将推出各项活动包括：「透过戏剧实践法治」、「中学生法治研讨班先导计划」、「法治及《基本法》网上资源」及筹办「《赋能起动》亚太区青少年促进法治交流计划」等。

就专业人士，律政司将适时推出「专业青年海外进修计划」让参与者能透过到海外交流扩阔视野、提升法治水平共同维护香港法治。律政司亦会继续与相关持份者及机构讨论以合作举办各项公众教育和宣传活动。

11. 常言道：「妇女能顶半边天。」新中国自成立以来，就把实现妇女解放、促进男女平等作为基本国策之一。1949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69名妇女委员出席了会议，宋庆龄女士更在这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会议通过的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共同纲领》庄严宣布，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自此以后，中国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均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从此开创了妇女解放的新时代。新中国成立之初，就从法律上规定了男女享有平等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利。新

中国同时重视妇女教育问题,在上世纪 50 年代,我国便实现 1600 万名妇女脱离文盲,成绩斐然。我国宪法在 1954 年订立时,该版本的第 96 条更写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实行男女同工同酬,培养和选拔妇女干部。我国妇女参加政府机构决策管理的人数不断增加,据我理解,目前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新录用公务员中的女性比例超过一半,地方新录用公务员女性占比四成以上,成为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我亦留意到内地司法机关女性比例显著提升,2017 年,女检察官占检察官总数的 32.6%,比改革开放初期的 1982 年增长 23.6%;女法官占法官总数的 32.7%,比 1982 年提高 21.7%。⁴

⁴ 平等 发展 共享:新中国 70 年妇女事业的发展与进步(2019 年 9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12.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联合国大会纪念北京世界妇女大会 25 周年高级别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世界的发展需要进入更加平等、包容、可持续的轨道，妇女事业是衡量的重要尺规。保障妇女权益必须上升为国家意志；并要让性别平等落到实处。为了配合国家就推动两性平等、维护妇女权益方面的举措，律政司来年亦会举办不同研讨会及活动维护妇女权益，并在香港社会推动性别平等，巩固其作为香港其中之一个核心价值。

香港法律枢纽

13. 香港拥有悠久深厚的普通法传统，法律制度不但成熟及透明度高，而且公平可靠，在国际排名中表现优异。国家对香港的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方面的发展高度重视，例如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便明确提出要将香港建设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为反映香港对法治及与法律相关服务的重视和肯定，以及巩固和提升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促成交易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的地位，特区政府将前中区政府合署（属一级历史建筑，现称律政中心）西座和交易广场二期的部分地方及属法定古迹的前法国外方传道会大楼，提供予超过 20 家本地、地区性及国际性法律相关组织使用。连同律政司设于前中区政府合署中座、东座和部分西座的办公室，一并被打造成为香港商业中心区域的国际法律枢纽。当中，前法国外方传道会大楼将作为国际法中心，并吸收本地、区域以至是国际性的机构在内设置办公地点，务求实现相互交流协作。另外，交易广场二期的部分地方将作为国际争议解决中心，专供不同的国际争议解决机构落户。最后，前中区政府合署西座将作为本地

以及区域性的法律及争议解决相关组织的重要基地。香港法律枢纽已于香港法律周 2020 期间正式开幕，已进驻并开设办公室的包括：海牙国际私法会议亚太区域办事处、律政司与联合国贸法会合作项目办公室、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有限公司（“eBRAM 中心”）等；充分反映了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的地位。

14. 我期望，透过打造香港法律枢纽，将有利于不同本地、地区性及国际性法律相关组织的交流互动，发挥协作精神，创造协调效应，共同为国际法治出力。

香港法律周 2020 活动回顾

15. 正如上文所说，今年香港法律周包含了一系列精彩活动，探讨了多个就法律及争议解决

方面的不同议题，包括主题为「迈向 2030 年：法治行动之年」的首届法治大会、第 14 届年度仲裁会议、第二届香港调解讲座、司法机构区域法院案件和解会议试验计划、体育争议解决会议和 2020 年调解会议。

(i) 首届法治大会 - 「迈向 2030 年：法治行动十年」

16. 首届法治大会主要聚焦两方面作探讨：法律援助的加强以确保所有人都有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及司法人员的能力建设。我庆幸能够邀请到不少在国际上的知名法律学者、法官、律师等分享他们就这两方面的真知灼见。
17. 香港的法律援助制度十分完善，对象包含非香港居民。同时，香港就刑事及民事案件的法律援助开支不设上限，为世界上少有。于 2019/20 年度，香港用于法律援助的开支便高

达港币 11 亿 3 千 3 百 8 十多万,而单是 2019 年香港便有超过 16,000 宗法律援助申请。这些数据反映出香港着重确保所有人都有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讲求普惠包容,利便不同人士寻求司法公正。

18. 《基本法》对香港法官行使审判权不受任何干涉的原则作出了保证。《基本法》第 80 条规定,香港特区各级法院是香港特区的司法机关,行使香港特区的审判权,而第 85 条规定法院独立行使此权力,不受任何干涉。
19. 无论是本地,甚至是国际层面,司法人员均无可避免需要处理到一些牵涉复杂政治因素的司法案件,对司法人员来说是一个考验。国际法院副院长薛捍勤法官就此作出分享,并提到就算一单案件涉及政治因素,国际法院也只会就其法律层面作出处理;这个做法亦跟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前非常任法

官夏正民先生以往在本港审理案件时的做法一致。我相信这些宝贵的经验分享能够助力区内外司法界日后相关的能力建设。

(ii) 第 14 届年度仲裁会议

20. 第 14 届年度仲裁会议汇聚了一众来自不同地方的年轻仲裁界精英探讨国际仲裁的一些相关发展趋势，其中包括了仲裁地约定、仲裁的适用法及在仲裁中委任专家及其中立性等问题。与会讲者包括了学者及一众资深律师。会议同时关注到对仲裁员的持续培训及能力建设，例如对仲裁条款的写作。

21. 第 14 届年度仲裁会议的举办方为拥有约 5000 名会员,并于 1997 年成立的国际商业模拟仲裁比赛旧生会 (“旧生会”)。旧生会的成立是为了推广享誉全球的 Willem C. Vis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Moot 及

Willem C. Vis (East)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Moot 这两个姊妹国际模拟法庭比赛。其中，由韦思东方基金会举办的国际模拟法庭比赛 Willem C Vis (East)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Moot 从 2003 年成立至今已成功在香港举办了 17 届。我亦乐见韦思东方基金会进驻香港法律枢纽。

(iii) 第二届香港调解讲座

22. 今年是香港调解讲座继 2019 年第二次举行。第二届香港调解讲座邀请到知名独立国际调解员兼仲裁员 Mark Appel 先生进行演讲，主题为《处于临界点的投资者与东道国争议调解》。讲座深入讨论了投资者与东道国争议调解最近五年的全球发展，以及对该领域专有技术、最佳应用法、教育和培训、国际条约、立法和机构规则倡议的影响。同时，我亦高兴得到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联合

主办第二届调解讲座。香港调解讲座连续两年在香港成功举办，跟律政司与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及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合办的两届投资法及国际投资争端调解技巧培训课程（2018 及 2019 年）相辅相成，发挥出协同效应。两者均标志着香港在调解方面的能力建设在国际上达到领先地位。

(iv) 司法机构区域法院案件和解会议试验计划

23. 我亦乐见司法机构牵头于香港法律周 2020 期间正式启动区域法院案件和解会议试验计划。启动当日邀请了法官、大律师及律师等分享相关看法和经验，增加持份者对先导计划的了解。可以预期该计划在落实后，能够使到区域法院的司法程序更为有效，利便香港市民寻求司法公正。同时，先导计划象征着调解在香港的更深入应用，突显香港在

调解方面的成熟发展，有利于调解文化在香港深植民心。

(v) 体育争议解决会议

24. 随着 2020 年东京奥运会及 2022 年我国北京冬季奥运会的临近，为使这些国际体育盛事能够顺畅举行，一套健全、高效便捷的争议解决机制必不可少。体育争议解决会议探讨了两种体育争议解决的主流手段：仲裁及调解，并深入探讨了两种手段的最新趋势。虽然两种手段比较，以仲裁在现今较为流行；但体育调解却可以提供一个快捷、具弹性和创意的争议解决机制，使各方友善和解以达至双赢局面。虽然体育调解似乎未被充分利用，但调解在解决体育争议中的好处和重要性正逐渐被广泛认识。我非常高兴体育争议解决会议汇聚了本地及国际上的法律及争议解决界的权威、知名运动员及运动界人士，

集思广益，共商如何进一步在本地以至国际上推广及发展体育争议仲裁及调解。我同时对国际体育仲裁法庭对体育争议解决会议的支持，并派出其调解服务主管作演讲嘉宾表示感谢。

(vi) 2020 年调解会议

25. 2020 年调解会议的主题为「调解为先 超越所想」，汇聚了国际和本地的著名讲者讨论及交流一系列调解方面受到关注的议题，包括对联合国调解公约适用性的深入讨论，并探讨其限制和例外情况所引申出对调解员面临的挑战、网上争议解决的运用并介绍了香港律政司于今年 6 月推出了「新型冠状病毒网上争议解决计划」、以及调解讼辩。
26. 「新型冠状病毒网上争议解决计划」由 eBRAM 中心提供线上争议解决及相关服务，

并让争议各方，以相宜的费用（各付港币 200 元作登记费），透过以线上形式包括谈判、调解及仲裁的多层争议解决机制，尝试把争议解决。该计划的成功落实有助加强香港的法律科技能力；同时反映出香港成熟运用科技作为疫情防控手段之一。

27. 调解会议顺利举行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参与突显香港社会高度重视调解在香港的发展及应用，调解文化在香港深入人心；同时充分向外界展示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的领先地位。

展望未来

28. 当今世界正遇上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区内外局势瞬息万变。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更加增添了不稳定要素；保护主义、单边主义等重拾上涨势头，全球化遭遇前所未有的挑

战，世界更因此进入动荡变革期。尽管如此，律政司更加认为要加紧本地法治教育，以推动香港社会对法治的正确认知；同时亦要加强对外推广香港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以应对相关挑战及抓紧相关机遇。具体来说，律政司将会积极研究在香港更好发展法律科技、巩固香港于调解发展方面在国际上的领先地位、发挥香港在推动投资调解及其相关的能力建设以及发展体育争议解决服务等。

29. 律政司将在 2021 年再接再厉，举办香港法律周 2021，其中活动将包括第四届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亚太司法会议、第三届香港调解讲座及其它重要的本地及国际法律盛事。我深信，在国家及中央政府一贯的支持下，香港可逆流而上，继往开来，再谱写辉煌篇章！